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证券作为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康宁特，证券代码：873108，以下简称“康宁特”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违规对外担保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在对康宁特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康宁特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及信息披露不及时的情形。

2023年3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康宁特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编号为KFQ20E2023090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期限：授信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3月19日止），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并于同日签署了编号为KFQ20E2023090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编号为KFQ20230109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于2023年3月2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编号为BKFQ20E2023090A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编号为DKFQ20E2023090A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的房屋（豫（2017）新密市

不动产权第 0001503 号), 抵押合同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公司对上述对外担保未及时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对外担保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 该违规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

公司虽制定了规范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公司治理的各类制度, 但公司及相关人员未能在日常经营管理中有效执行, 公司治理不规范将会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因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宁特环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若全资子公司康宁特环境无法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 公司可能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及披露, 公司将组织董监高及公司相关业务人员加强业务学习, 今后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股转公司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在知悉上述事实后, 立即向公司询问核实相关情况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补充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 主办券商将对康宁特开展现场检查, 根据现场检查结果为公司提出相关的整改建议。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治理情况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康宁特存在的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 （三）最高额抵押合同；
- （四）授信额度协议。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